

##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展期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拟通过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向公司控股股东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一年期壹亿壹仟万元（11,000万元）的委托贷款。
- 委托贷款利率按照不超过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执行，期限一年。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7-018号），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目前上述委托贷款即将到期，根据经营现状及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公司”）拟通过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向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展期，总额为壹亿壹仟万元整，委托贷款利率按照不超过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执行，期限一年，本次申请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医药公司流动资金。

2018年5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利民西四大街 68 号

法定代表人：张镇平

注册资本：254,495.3276 万元

经营范围：按直销经营许可证从事直销。购销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剧毒品)，按外经贸部核准的范围从事进出口业务；以下仅限分支机构：医疗器械、制药机械制造(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医药商业及药品制造、纯净水、饮料、淀粉、饲料添加剂、食品、化妆品制造、包装、印刷；生产阿维菌素原药；卫生用品(洗液)的生产、销售；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保健食品、日用化学品的生产和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74.82%。

### 2、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法定代表人： 朱卫东

注册资本： 2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购销化学药原料药及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有效期至2019年9月17日）；由分支机构经营的项目；食品生产经营；购销医疗器械，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黄素类、咖啡因等第二类精神药品原料药、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诊断药品、体外诊断试剂、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品），贵细药材，计生用品、化妆品、日用化学品、健身器材、消毒剂，药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收购农副产品，加工调味料（固态），医疗器械售后服务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 1、交易标的及数量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医药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

#### 2、定价原则

委托贷款利率按照不超过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执行，公司对该项委托贷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

#### 3、委托贷款期限

该项委托贷款资金使用期限为资金实际到款之日起一年。

### 四、该项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拓宽了

公司资金来源渠道，满足了公司业务开展的需求。贷款利率符合市场行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有助于改善财务状况，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